

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：一审已裁定
- 2、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原告
- 3、涉案的金额：52,835,749.82 元及相关利息

4、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：本次重大诉讼裁定为终审裁定，根据本次裁定，一审判决发生法律效力，公司可获得业绩补偿款 3,032,749.82 元及逾期支付利息，因目前暂未收到相关款项，以及其他涉案金额 1,000 万元以下案件，部分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结案，本次公告的诉讼、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

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美芝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1 月 14 日与朱涛、滨州景耀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滨州景耀”）签署了《公司与滨州景耀与朱涛关于广东英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1% 股权之转让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股权转让协议》”）。因朱涛承诺的广东英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英聚建筑”）2022 年的利润目标未能实现及违反了回购别墅的承诺，公司向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佛山南海区法院”）

提起诉讼，佛山南海区法院作出一审判决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披露的《重大诉讼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6），2024 年 10 月 16 日披露的《关于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8）。

二、本次诉讼的进展情况

公司于近日收到广东省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佛山中级法院”）送达的《广东省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》【（2024）粤 06 民终 16589 号】，佛山中级法院对该案作出裁定，裁定如下：

本案按上诉人朱涛自动撤回上诉处理。一审判决自本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。

本裁定为终审裁定。

三、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、仲裁事项

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6 日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8），除已披露的诉讼、仲裁事项外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发生的诉讼、仲裁事项共 34 件，涉案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4,004.68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1.26%，均为涉案金额 1,000 万元以下案件。其中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作为原告涉及的诉讼、仲裁案件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2,576.57 万元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作为被告涉及的诉讼、仲裁案件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1,428.11 万元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、仲裁事项。

四、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

本次重大诉讼裁定为终审裁定，根据本次裁定，一审判决发生法律效力，公司可获得业绩补偿款 3,032,749.82 元及逾期支付利息，因目前暂未收到相关款项，以及其他涉案金额 1,000 万元以下案件，部分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结案，本次公告的诉讼、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，公司将依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届时的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，并严格依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

务,并继续积极维护上市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广东省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》【（2024）粤06民终16589号】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2月26日